**海伦市财政支持脱贫攻坚工作建议**

**1、聚焦深度贫困，提供资金投入保障。**围绕高质量脱贫摘帽和后续巩固提升目标，紧盯“两不愁、三保障”、“三落实”工作重点，对深度贫困地区应继续加大资金整合和投入力度，支持全力补齐基础设施建设短板、拓宽贫困人口增收渠道。

**2、坚持精准方略，建立灵活管理机制。一是在资金投向上打破贫困村和非贫困村界限。**经过近几年的持续投入，贫困村硬件设施、人居环境得到极大改善。但是还有部分非贫困村在道路硬化、村民文化活动场所建设还需要完善提高，实现村屯生态宜居、户貌整洁还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。建议对于贫困人口相对较多、基础设施扥欠账较多村，在资金投向上打破贫困村与非贫困村界限，有效解决贫困村和非贫困村在扶贫资金使用上“贫”、“富”不均的问题。**二是有效开通、使用“绿色通道”。**面对疫情特殊情况，在《财政扶贫资金安全运行机制》政策框架内，开通“绿色通道”，简化相关程序，加快政府采购、招标、资金拨付程序，加快采购、工程施工进度，提升扶贫资金使用效益。**三是简化项目库入库流程。**面对今年疫情特殊情况，对于2019年末没有调整进入项目库，而又群众急需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、产业发展项目，应在乡村、驻村工作队研究，公示基础上，立项批复实施，年末调整时补录项目库，并进一步完善相关手续。

**3、立足激发生动力，强化产业扶贫项目支撑。**按照“注重产业发展后劲”的要求，大力发展扶贫产业，有效提升增收可持续。重点加大对特色扶贫产业的资金扶持力度，对于牵动力强的产业和合作社要在资金政策上给以重点支持，特别是对于利益联结机制紧密，延伸、带动作用大的企业，给与适当资金补助。同时，加大推进兜底保障政策落实，推动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。